

## 屏東縣政府辦理

### 「111年屏東縣推動客語深根服務計畫」徵選須知

- 一、屏東縣政府(以下簡稱本府)委託本縣鄉鎮公所/客語薪傳師/教師辦理客語深根服務計畫，特訂定本徵選須知。
- 二、計畫目的：為營造母語社區與公共領域客語學習環境，提升民眾使用客語之意願與能力，開設客語能力認證課程，增進政府機關(構)、學校、公用事業、政府特許行業及民間企業等人員，以客語提供公共服務的能力；又為讓客語真正落實在日常生活中，開辦客語學習家庭班，營造親子共學的環境，提高家庭使用客語頻率及鼓勵報考客語認證，進而帶動客語的復興。
- 三、申請對象：本縣鄉鎮公所/客語薪傳師/教師。
- 四、執行內容：規劃「客語能力認證班」及「客語學習家庭班」

#### (一)客語能力認證開班及執行

1. 招募政府機關(構)、學校、公用事業、政府特許行業、私部門等單位相關人員或一般民眾，輔導通過客語能力認證，使其具備以客語提供公共服務之能力。
2. 應於課程、研習活動開辦前提供課程相關資訊，供本府於客委會指定網站公告招生訊息，並開放民眾報名參與。
3. 計畫執行期間將由本府客語行政專職人員及專家學者進行督導訪視。
4. 協助學員報考客語認證相關事宜。
5. 成果報告(須含學員類別分析、客語認證報考率、客語認證通過率…等)。

#### ■ 開班注意事項

1. 每班補助項目：鐘點費、場地或宣導或遠距教學相關費用及雜支等，經費概算如附表。
2. 授課人員以具客家委員會認定通過之客語薪傳師為優先。
3. 每班補助講師鐘點費以36節為原則，授課時間每節為50分鐘連續上課二節者為90分鐘。
4. 每班學員至少15人為原則，結案核銷時須檢附准考證影本(至

少15人)。但如為保障少數腔調或有其他特殊情形，不在此限。

## (二)客語學習家庭開班及執行

1. 以家庭為主要對象，辦理跨家庭親子持續性接觸客語（非一次性）之多元活動，增加家庭接觸及使用客語之頻率。
2. 客語學習課程：於【週末假日】或【課後時間】進行客語相關學習，並安排親子互動，製造口說客語的機會。
3. 客語學習活動：將生活客語融入遊戲、手作、閱讀、文化體驗、兒歌、童謠等多元形態的活動中，落實客語學習家庭化。
4. 應於課程、研習活動開辦前提供課程相關資訊，供本府於客委會指定網站公告招生訊息，並開放民眾報名參與。
5. 課程或活動內容，應導入客語學習，並積極鼓勵學員們報考客語能力(初級或中高級)認證，俾作為績效評核之依據。
6. 記錄家庭客語學習情形：應將每一次的教學輔導狀況，包含時間、人數、教導內容、學習成效評估等登錄在「輔導教學記錄」(附件二)。
7. 計畫執行期間將由本府及客語行政專職人員進行督導訪視。
8. 鼓勵並協助學員報考客語認證相關事宜。
9. 成果報告(須含學員類別分析、客語認證報考率、客語認證通過率...等)。

### ■ 開班注意事項

1. 每班補助項目：鐘點費、教材或材料或教具、場地或宣導或遠距教學相關費用及雜支等，經費概算如附表。
2. 授課人員以客語薪傳師為優先，國小及幼兒園教師(含教保員)客語聽說流利者及社區客語教師，亦可報名開班。
3. 提供親子共學，落實客語學習家庭化，開辦人數至少達15人。
4. 每班開課時數以27節為原則，每次時數安排由客語薪傳師/教師自行規劃，以不超過3小時為上限。授課時間每節為50分鐘，連續上課二節者為90分鐘。

五、申請方式：

- (一) 請於**111年1月3日至7月29日**前檢附申請表(附件一)及相關證明文件(如：客語薪傳師證書影本、客語能力中高級認證合格證書影本…等)向本府提出申請。

六、經費預算

一、客語能力認證班					
編號	項目	單價/元	數量	小計/元	備註
1	鐘點費	800	36節	28,800	教師鐘點費
2	場地或宣導或遠距教學相關費用	6,000	1式	6,000	遠距教學相關費用：如月租費、設備線材費..等
3	雜支	3,200	1式	3,200	印刷、文具、成果報告..等
	<b>每班經費</b>			<b>38,000</b>	以上經費得視實際支用情形相互勻支。
二、客語學習家庭班					
編號	項目	單價/元	數量	小計/元	備註
1	鐘點費	800	27節	21,600	每次時數以不超過3小時為上限
2	教材或材料或教具	300	27節	8,100	每節支給新台幣300元。
3	場地或宣導費或遠距教學相關費用	6,000	1式	6,000	遠距教學相關費用：如月租費、設備線材費..等
4	雜支	2,300	1式	2,300	印刷、文具、成果報告..等
	<b>每班經費</b>			<b>38,000</b>	以上經費得視實際支用情形相互勻支。

七、辦理期間及核銷：

- (一) 自**111年1月起至111年10月止**。
- (二) 請於**111年10月31日**前檢具契約書、領款收據、切結書、經費支出明細表、成果報告書及成果光碟1份(含：輔導教學紀錄、簽到表/點名單(視訊截圖)、客語認證准考證、保險費單據影本(無者免附)等相關資料報本府請款。

\*成果光碟內容：(1)成果報告書(含附件)PDF檔及WORD檔(2)影音檔(3)其他。

\*支用經費涉及個人所得部分，請自行依所得稅法辦理相關申報扣繳作業(應填具切結書)。

八、 相關配合事項：

- (一)採線上教學時需自備可上網視訊之裝置(筆電、平板或手機)
- (二)線上教學：參加學員得以點名單及視訊截圖代替簽到表。
- (三)應基於維護學員安全之最佳利益考量開班場地。
- (四)請確實評估開課時段、每次授課時數及內容規劃之合適性，以符合有效學習之需求，且每班平均出席率須維持八成以上，未達者將依比例酌減補助之鐘點費。
- (五)建置班級群組：邀請學員加入 LINE 群組或社群，得進行線上客語學習課程，鼓勵在社群中分享活動學習情形及討論問題。
- (六)參加本府辦理的培訓或工作坊：透過參與培訓及工作坊的方式，檢討課程活動的設計安排及增進教學的流暢性。
- (七)務必參與本府委託輔導專案團隊辦理之成果發表。
- (八)本計畫今年度預計開設30班，提供鄉鎮公所/客語薪傳師 /教師參與報名，若超過預定開班數額，本府得就各申請者提出之課程表及招生情形進行審查，並得邀請申請者列席說明，確定入選者須與本府簽訂契約書，並據以執行計畫。
- (九)本府得由客語行政專職人員及委託專業輔導團隊針對執行情形，進行定期與不定期之輔導及相關的評核，並作為是否繼續委託之參考。
- (十)受委託計畫之申請與執行，受委託者應覈實辦理，如有偽造不實之情事，應負法律責任。
- (十一)受委託者應擔保其著作及申請計畫無侵害他人著作權之情事，如有該等情事致本府權益遭受損害或受連帶賠償請求之損失，受補助者應負全部賠償責任。
- (十二)所有申請資料及附件，本府恕不退件。
- (十三)受委託者就委託案所提供之文件及成果報告等資料，同意無償授權本府作為非營利目的之公開發表與利用。
- (十四)本府每年提供之經費額度視本府年度預算而定。
- (十五)本活動將俟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疫情開設層級，調整辦理方式。

## 111年屏東縣推動客語深根服務計畫申請表

## 一、基本資料：

## 1. 申請單位/申請人：

地址：郵遞區號□□□□

電話：

手機：

e-mail：

2. 計畫執行期間：111年 月 日至111年 月 日

3. 計畫執行地點：

4. 招收對象：

5. 授課老師：

電話：

手機：

檢附證明文件(可複選)：客語薪傳師證書現職教師證書客語能力認證中高級合格證書

5. 開課班別：

客語能力(初級)認證班(班數： ， 共計 節)客語能力(中級暨中高級)認證班(班數： ， 共計 節)客語學習家庭班(班數： ， 共計 節)

6. 課程安排(須依班別分別填列，含上課日期及時段)：

客語能力(初級)認證班：

如：6/22、6/30……下午14:00-17:00

客語能力(中級暨中高級)認證班：客語學習家庭班：

7. 預計招收學員數：

客語能力(初級)認證班(班數： ， 人)客語能力(中級暨中高級)認證班(班數： ， 人)客語學習家庭班(班數： ， 人)

三、填表人：

(簽章)

## 111年屏東縣推動客語深根服務計畫

## 【請填活動名稱】活動/課程表

## ■客語學習家庭班專用

授課老師：

上課地點：

編號	上課日期	上課時間	活動/課程主題	內容簡介
1				
2				
3				
4				
5				
6				
7				
8				
9				

※本表應於課程/活動開辦前提供本府於客委會指定網站公告招生訊息，並開放民眾報名參與。

## 111年屏東縣推動客語深根服務計畫

## 【請填活動名稱】活動/課程表

## ■客語能力認證班專用

授課老師：

上課地點：

編號	上課日期	上課時間	課程提要
1			
2			
3			
4			
5			
6			
7			
8			
9			
10			
11			
12			

※本表應於課程/活動開辦前提供本府於客委會指定網站公告招生訊息，並開放民眾報名參與。

111年屏東縣推動客語深根服務計畫輔導教學紀錄

客語能力(初級)認證班 客語能力(中級暨中高級)認證班 客語學習家庭班

教學日期	年 月 日( )	教學地點	
教學時間	上 / 下午 _____時_____分至_____時_____分		
授課教師		班級總人數	共_____人
教學方式內容			
學習成效評估			
省思和建議			